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 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公司规则》相关 规定,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资产进行了分析,对存在减值 迹象的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公司对截至2018年末的应收款项、存货、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 判断存在发生减值的迹象,需要计提减值准备。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 产项目主要为应收款项、存货,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9,254.89万元,占公司最 近一期即2018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58,215.11万元的15.90%, 根据相关规则,需要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次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转 回或转销	年末余额
一、坏账准备	13,931.45	4,648.20	0.00	18,579.65
其中: 应收账款	12,992.15	5,041.88	0.00	18,034.03
应收票据	347.05	-347.05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592.25	-46.63	0.00	545.62
二、存货跌价准备	1,840.87	4,606.69	4.16	6,443.40
合计	15,772.32	9,254.89	4.16	25,023.05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说明

(一)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	金额 1,000.00 万元以上(含)或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
据或金额标准	以上的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	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
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计提坏账准备的并入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
	备。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 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 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2018年度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5,041.88万元,应收票据计提坏账准备-347.05万元,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46.63万元,合计计提坏账准备4,648.20万元。

(二) 存货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

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公司对各项存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2018年度计提各项存货跌价准备4,606.69万元,转回或转销4.16万元,2018年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6,443.40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上述各项资产减值准备9,254.89万元计入公司2018年度损益,减少公司2018年度营业利润9,254.89万元。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四、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 审计委员会专项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资产 实际情况,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财务报告能更加 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同意本次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2) 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本报告期内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

资产实际情况,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 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3)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计提依据充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五、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0日